417	2023	93
	1	8

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

浦环工[2023]5号

关于同意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财务中心 工会会员大会选举结果的批复

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财务中心工会委员会:

你工会《关于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财务中心工会会员大会选举结果的请示》(浦环财工〔2023〕3号)收悉。

经研究,同意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财务中心工会召开会员大会进行换届选举的结果: 傅庆红同志为第二届工会主席, 查威、徐新凯、韩娜、潘陈清同志为第二届委员会委员; 计晓芬同志为第一届经审委主任, 巴晓彤、史迪同志为第一届经审委员。

本届工会委员会和经审委员任期为 5 年,任期至 2028 年 4 月止。

特此批复。

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工会委员会 2023年4月13日

[2023] 5 号
领导审核:
大会选择结果的批复
复核意见:
核稿意见:
处室审稿:
新・東・考, 拟稿:
拟稿:
23年4月 印4份